

## 有關學生攜帶平板電腦回校之「可接受使用政策」事宜

學校推行「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政策，讓學生可攜帶指定規格的流動裝置，以配合課程發展。「可接受使用政策」旨在讓學生可以在一個安全及有規範的環境下正確使用平板電腦，防止不合法、不負責任、不符合倫理規範或破壞性的網路活動發生。家長及學生必須詳閱學校「可接受使用政策」和明白其規定及限制，了解違反政策所帶來的後果。家長及學生必須同意本政策，並簽署同意書後，方可於校內使用平板電腦。有關政策詳細內容如下：

### 一、簡介

為配合發展電子學習以提升學與教效能之大方向，本校已鋪設無線網絡設備，無線網絡覆蓋校內每個課室及活動場地；此外，學校亦有充足平板電腦以提升教學效能及促進自主學習。為配合於課堂應用電子學習資源學習，學校推行「自攜平板電腦(BYOD)計劃」，讓學生於課堂內外持續運用電子學習模式輔助學習。

### 二、資訊過濾及裝置監控

1. 學校會過濾透過學校網絡從互聯網所取得的資訊。然而，於部分特殊情況下，學生仍可能從互聯網上取得未能過濾的不當資訊。如學生遇到以上情況，應立即通知老師或學校資訊科技人員，學生不應試圖以任何方式繞過過濾器和安全性限制。若學生被發現於校內瀏覽不當資訊，學校保留向該學生進行處分的權利。
2. 學生於學校範圍內使用無線網絡將會受到學校的監控，網絡保安系統將會儲存學生的互聯網瀏覽紀錄。
3. 所有於學校使用的裝置必須先經由校方登記及安裝支援軟件，方可於學校內使用。

### 三、保安

1. 每部已登記的裝置將會被貼上印有其學生證號碼的標籤。該標籤不能被移除或修改。如學生發現裝置上的標籤遺失或損壞，學生可聯絡學校更換。
2. 學生須妥善保管裝置，確保啟動「Find My iPad」功能，不使用時應放於已上鎖的書包內。

### 四、校內使用平板電腦的守則

1. 學生於課堂時間內只能在老師的監督下，使用學校認可及批准的設備。
2. 於非課堂時間學生只可在老師許可情況下，使用其裝置作學科學習用途。
3. 學生只能使用學校認可的應用程式。
4. 所有應用程式必須由學校的資訊科技部門進行安裝或由家長同意讓學生自行安裝。
5. 學生只能在老師的允許下於學校使用電郵或其他通訊軟件。
6. 學生必須使用學校的無線網絡(Wi-Fi)，不容許使用個人電訊網絡。
7. 學生應自行保管其裝置，若學生的自攜裝置有任何損失、損壞或被偷竊，學校訓輔組會按一般程序處理。
8. 學校保留審查學生瀏覽不屬於教育類網站的權利。
9. 學生只能在老師批准下開啟音頻檔案，並應保持適當的音量。
10. 學生必須遵守版權法及國安法。

11. 未經老師的許可，學生嚴禁一切錄影、錄音或拍照。
12. 學生不能出版、瀏覽或分發非法資料，這些包括以下內容：騷擾、跟踪、恐嚇、威脅、人身攻擊、淫穢、褻瀆及粗俗語言。
13. 學生不應該與其他人分享個人的用戶名稱和密碼。
14. 學生禁止非法改裝個人的平板電腦。
15. 學生不應登入他人的電子文件、電子郵件及其他電子通訊戶口。
16. 當學生不使用平板電腦時，須登出及放在書包內。
17. 學生應確保個人平板電腦於每天回校前儲滿電源。

## **五、違反守則安排**

如學校發現學生違反本守則或學校校規，學校有權檢查或暫時沒收學生的流動裝置。根據不同的違規情況，學生將面臨學校紀律處分。